

中国改革开放新时期 年鉴

2010年

中国改革开放新时期 年鉴

2010年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2015·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改革开放新时期年鉴 . 2010 年 / 王振川主编 . — 北京 :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 2015.5

ISBN 978-7-5162-0815-1

I . ①中… II . ①王… III . ①改革开放—中国—2010—年鉴 IV . ①D616-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96549 号

图书出品人: 肖启明
图书策划: 刘海涛
责任编辑: 石松 董理

书名 / 中国改革开放新时期年鉴 (2010 年)
作者 / 王振川 主编

出版·发行 /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地址 / 北京市丰台区玉林里 7 号 (100069)
电话 / 63055259 (总编室) 63057714 (发行部)
传真 / 63055259
<http://www.npcpub.com>
E-mail: mzfz@npcpub.com
经销 / 新华书店
开本 / 16 开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印张 / 73.125 字数 / 2192 千字
版本 / 2015 年 5 月第 1 版 201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刷 / 涿州市星河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书号 / ISBN 978-7-5162-0815-1
定价 / 900.00 元
出版声明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缺页或倒装, 本社负责退换)

《中国改革开放新时期年鉴》编委会

主 任 梁金泉 于友先 王振川

副 主 任 时元弟 方裕谨

编 委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大力 于有利 王 海 王玉民 王志国 王国清

艾小平 叶文远 冯维平 闫 迪 吕海辉 朱 洁

刘宏柱 李小波 李永波 李连嘉 李树志 张玉盟

张 帆 张光俊 张鸿岐 陈爱民 周 宏 孟 凯

郝 汉 赵 敏 胡宝顺 施丽静 耿殿咏 贾海录

黄福水 寇立国 彭朝晖

主 编 王振川

副 主 编 时元弟 方裕谨 张宝贵 解植锬 任生德

执行副主编 高文鹏 崔 一

特邀编审

金松林 中共中央党史出版社原常务副社长、总编辑

张竹梧 党建读物出版社原总编辑、编审

胡 丹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科研局原局长、编审

黄长军 中国言实出版社原副社长、编审

郑 谦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二研究部原主任、研究员

彭咏梅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科研部原副主任、副编审

卜伟华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科研部原副研究员

张 化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二研究部原主任、研究员

庞 松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二研究部原副巡视员、研究员

编 辑

李凤英 滕景霞 周 磊 宋 明 程学本

王 琳 沈 建 高 瑗 高 艳 刘 阳

日期索引

【一月】

1月1日	(1)
1月2日	(4)
1月3日	(6)
1月4日	(7)
1月5日	(8)
1月6日	(10)
1月7日	(11)
1月8日	(14)
1月9日	(16)
1月10日	(29)
1月11日	(30)
1月12日	(35)
1月13日	(37)
1月14日	(42)
1月15日	(44)
1月16日	(47)
1月17日	(47)
1月18日	(48)
1月19日	(54)
1月20日	(57)
1月21日	(59)
1月22日	(64)
1月23日	(68)
1月24日	(68)
1月25日	(70)
1月26日	(71)
1月27日	(74)

1月28日	(78)
1月29日	(83)
1月30日	(85)
1月31日	(87)

【二月】

2月1日	(89)
2月2日	(91)
2月3日	(93)
2月4日	(96)
2月5日	(98)
2月6日	(101)
2月7日	(104)
2月8日	(106)
2月9日	(114)
2月10日	(116)
2月11日	(119)
2月12日	(126)
2月13日	(127)
2月14日	(127)
2月15日	(128)
2月16日	(130)
2月17日	(131)
2月18日	(131)
2月19日	(131)
2月20日	(131)
2月21日	(133)
2月22日	(134)
2月23日	(136)

2月24日	(138)	3月28日	(345)
2月25日	(140)	3月29日	(346)
2月26日	(145)	3月30日	(350)
2月27日	(158)	3月31日	(350)
2月28日	(160)		

【四月】

【三月】

3月1日	(162)	4月1日	(354)
3月2日	(164)	4月2日	(355)
3月3日	(169)	4月3日	(359)
3月4日	(177)	4月4日	(360)
3月5日	(183)	4月5日	(360)
3月6日	(217)	4月6日	(363)
3月7日	(222)	4月7日	(370)
3月8日	(232)	4月8日	(373)
3月9日	(240)	4月9日	(375)
3月10日	(258)	4月10日	(377)
3月11日	(265)	4月11日	(380)
3月12日	(277)	4月12日	(381)
3月13日	(279)	4月13日	(384)
3月14日	(283)	4月14日	(387)
3月15日	(295)	4月15日	(389)
3月16日	(297)	4月16日	(398)
3月17日	(298)	4月17日	(399)
3月18日	(299)	4月18日	(401)
3月19日	(301)	4月19日	(402)
3月20日	(311)	4月20日	(405)
3月21日	(312)	4月21日	(406)
3月22日	(320)	4月22日	(407)
3月23日	(321)	4月23日	(408)
3月24日	(331)	4月24日	(410)
3月25日	(337)	4月25日	(412)
3月26日	(340)	4月26日	(413)
3月27日	(344)	4月27日	(414)
		4月28日	(418)

4月29日	(421)	5月31日	(516)
4月30日	(432)		

【五月】

5月1日	(436)
5月2日	(439)
5月3日	(441)
5月4日	(443)
5月5日	(444)
5月6日	(447)
5月7日	(451)
5月8日	(457)
5月9日	(458)
5月10日	(460)
5月11日	(461)
5月12日	(462)
5月13日	(465)
5月14日	(469)
5月15日	(471)
5月16日	(471)
5月17日	(473)
5月18日	(476)
5月19日	(479)
5月20日	(481)
5月21日	(483)
5月22日	(486)
5月23日	(487)
5月24日	(487)
5月25日	(493)
5月26日	(497)
5月27日	(501)
5月28日	(509)
5月29日	(512)
5月30日	(515)

【六月】

6月1日	(520)
6月2日	(525)
6月3日	(527)
6月4日	(528)
6月5日	(529)
6月6日	(532)
6月7日	(541)
6月8日	(548)
6月9日	(549)
6月10日	(556)
6月11日	(557)
6月12日	(561)
6月13日	(564)
6月14日	(566)
6月15日	(567)
6月16日	(568)
6月17日	(568)
6月18日	(575)
6月19日	(576)
6月20日	(579)
6月21日	(582)
6月22日	(585)
6月23日	(587)
6月24日	(590)
6月25日	(594)
6月26日	(599)
6月27日	(600)
6月28日	(604)
6月29日	(605)
6月30日	(607)

【七月】

7月1日	(609)
7月2日	(611)
7月3日	(613)
7月4日	(613)
7月5日	(613)
7月6日	(617)
7月7日	(617)
7月8日	(621)
7月9日	(626)
7月10日	(629)
7月11日	(632)
7月12日	(635)
7月13日	(635)
7月14日	(647)
7月15日	(648)
7月16日	(650)
7月17日	(655)
7月18日	(657)
7月19日	(659)
7月20日	(665)
7月21日	(667)
7月22日	(669)
7月23日	(670)
7月24日	(673)
7月25日	(674)
7月26日	(675)
7月27日	(679)
7月28日	(682)
7月29日	(683)
7月30日	(698)
7月31日	(700)

【八月】

8月1日	(701)
8月2日	(701)
8月3日	(702)
8月4日	(703)
8月5日	(704)
8月6日	(704)
8月7日	(705)
8月8日	(705)
8月9日	(706)
8月10日	(708)
8月11日	(709)
8月12日	(711)
8月13日	(713)
8月14日	(717)
8月15日	(718)
8月16日	(719)
8月17日	(720)
8月18日	(723)
8月19日	(727)
8月20日	(732)
8月21日	(735)
8月22日	(736)
8月23日	(739)
8月24日	(742)
8月25日	(747)
8月26日	(749)
8月27日	(753)
8月28日	(761)
8月29日	(767)
8月30日	(769)
8月31日	(770)

【九月】

9月1日	(773)
9月2日	(776)
9月3日	(779)
9月4日	(786)
9月5日	(787)
9月6日	(791)
9月7日	(795)
9月8日	(801)
9月9日	(803)
9月10日	(805)
9月11日	(815)
9月12日	(816)
9月13日	(816)
9月14日	(823)
9月15日	(825)
9月16日	(828)
9月17日	(833)
9月18日	(835)
9月19日	(835)
9月20日	(837)
9月21日	(840)
9月22日	(842)
9月23日	(848)
9月24日	(851)
9月25日	(852)
9月26日	(854)
9月27日	(856)
9月28日	(863)
9月29日	(866)
9月30日	(868)

【十月】

10月1日	(871)
10月2日	(873)
10月3日	(874)
10月4日	(878)
10月5日	(880)
10月6日	(881)
10月7日	(884)
10月8日	(887)
10月9日	(888)
10月10日	(889)
10月11日	(894)
10月12日	(896)
10月13日	(900)
10月14日	(901)
10月15日	(902)
10月16日	(911)
10月17日	(912)
10月18日	(913)
10月19日	(923)
10月20日	(927)
10月21日	(930)
10月22日	(931)
10月23日	(934)
10月24日	(936)
10月25日	(936)
10月26日	(942)
10月27日	(944)
10月28日	(947)
10月29日	(962)
10月30日	(967)
10月31日	(968)

【十一月】

11月1日	(973)
11月2日	(975)
11月3日	(978)
11月4日	(980)
11月5日	(984)
11月6日	(987)
11月7日	(989)
11月8日	(989)
11月9日	(995)
11月10日	(999)
11月11日	(1008)
11月12日	(1012)
11月13日	(1015)
11月14日	(1020)
11月15日	(1024)
11月16日	(1028)
11月17日	(1030)
11月18日	(1033)
11月19日	(1036)
11月20日	(1045)
11月21日	(1047)
11月22日	(1049)
11月23日	(1052)
11月24日	(1054)
11月25日	(1056)
11月26日	(1061)
11月27日	(1061)
11月28日	(1062)
11月29日	(1063)
11月30日	(1064)

【十二月】

12月1日	(1068)
12月2日	(1070)
12月3日	(1072)
12月4日	(1074)
12月5日	(1077)
12月6日	(1078)
12月7日	(1079)
12月8日	(1081)
12月9日	(1083)
12月10日	(1085)
12月11日	(1090)
12月12日	(1090)
12月13日	(1091)
12月14日	(1094)
12月15日	(1097)
12月16日	(1098)
12月17日	(1103)
12月18日	(1106)
12月19日	(1106)
12月20日	(1110)
12月21日	(1122)
12月22日	(1126)
12月23日	(1128)
12月24日	(1130)
12月25日	(1133)
12月26日	(1141)
12月27日	(1142)
12月28日	(1145)
12月29日	(1147)
12月30日	(1158)
12月31日	(1159)

1月1日

《人民日报》发表社论《迎接奋发有为的二〇一〇年——元旦献词》

充满挑战的2009年过去了。经历了新世纪以来我国经济发展最严峻的考验,我们以顽强的奋斗拼搏取得了极其不易的成绩,中国人民满怀信心和豪情迈入2010年。穿越60年峥嵘岁月的共和国,再一次挺立于历史的新起点。

过去的一年,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我们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共克时艰,努力化挑战为机遇,在全球率先实现经济形势总体回升向好。我们隆重庆祝新中国成立60周年,全国各族人民热爱祖国、建设祖国热情空前勃发。我们对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作出全面部署,继续开展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不断夯实科学发展的根基,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我们依法坚决平息和妥善处理由境内外分裂势力、敌对势力勾连策动的乌鲁木齐打砸抢烧严重暴力犯罪事件,有力维护社会稳定、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维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经过全党全国共同努力,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以及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都取得了新的重大进展。

一年来举世瞩目的“中国答卷”,是党中央、国务院科学决策、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各地区各部门齐心协力、扎实工作的结果,是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制度集中力量办大事政治优势的结果,是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团结一心、共同奋斗的结果,充分展现了伟大的中国精神和中国力量,展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蓬勃活力。

走过2009年这“困难的一年”,我们经受住了各种复杂局面的重大考验。即将展开的2010年,积极变化和不利影响同时显现,短期矛盾和长期问题相互交织,国内因素和国际因素相互影响,改革发展稳定的任务依然艰巨繁重。综观国内国际形势,置身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和社会矛盾凸显期,国际金融危机带来的全球性影响仍未消退,只有迎难而上奋发有为,在改革发展的关键时期攻坚克难,在把握世情国情的深刻变化中抢抓机遇,应对挑战,驾驭全局,才能不断发展壮大自己。

我们必须更加奋发有为,跨好2010年这承前启后的关键一步。今年是实施“十一五”规划的最后一年。做好今年的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对夺取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新的胜利、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为“十二五”规划启动实施奠定良好基础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坚定不移地继续深化改革,在实践中不断提

高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的认识水平,保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良好势头,收好官,起好步,需要我们付出加倍的努力。

我们必须更加奋发有为,加快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经济结构调整。国际金融危机对我国的冲击,表面上是对经济增长速度的冲击,实质上是对不合理经济发展方式的冲击。这场国际金融危机让我们更加深刻地认识到,主要依靠物质投入、外延扩张的传统经济发展方式难以为继,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调整经济结构已经刻不容缓。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做好今年的工作,重点要在促进发展方式转变上下功夫。把发展方式转变的动力从市场的自发转变为改革的自觉,中国的经济增长才有质量,中国的未来发展才有后劲。

我们必须奋发有为,紧紧抓住可以大有作为的战略机遇期。党的十六大提出,本世纪头20年是我国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战略机遇期。10年过去,我国经济实力、综合国力和国际影响力大大提升,这场国际金融危机更是将我国进一步推到了国际社会讨论和处理重大问题的前台,推向了世界舞台的中央。成之不易,持之更难。站在下一个10年的起点,进一步把握历史机遇,完善发展战略,营造更有利于发展的外部环境和内部条件,实现中华民族现代化的百年梦想,离不开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矢志不移的团结和奋斗。

“中国人民有信心、有能力建设好自己的国家,也有信心、有能力为世界作出自己应有的贡献。”新年的阳光洒满中华民族走向伟大复兴的征程,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等着我们去完成。艰辛成就伟业,奋斗铸就光荣。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坚定必胜信心、增强忧患意识,共同迎接奋发有为的2010年。

国家主席胡锦涛和韩国总统李明博互致新年贺电并宣布正式启动“中国访问年”

全国政协在全国政协礼堂举行新年茶话会

胡锦涛、吴邦国、温家宝、贾庆林、李长春、习近平、李克强、贺国强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同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人士代表、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方面负责人以及首都各族各界人士代表欢聚一堂,共庆2010年元旦。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胡锦涛在茶话会上发表重要讲话。

茶话会由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贾庆林主持。

致党中央主席万钢代表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

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讲话。

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在全国政协新年茶话会上的讲话

同志们,朋友们:

今天是2010年元旦。我们欢聚一堂,共度佳节,畅叙友情,展望未来,感到格外高兴。首先,我代表中共中央、国务院和中央军委,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向全国广大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干部和各界人士,向人民解放军指战员、武警官兵和公安民警,向香港特别行政区同胞、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台湾同胞和海外侨胞,向关心和支持中国现代化建设的国际友人,致以节日的祝福!祝大家新年好!

刚刚过去的200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上十分重要的一年,也是全国各族人民坚定信心、迎难而上、万众一心、共克时艰,夺取经济社会发展新胜利的一年。面对国际金融危机的严重冲击,我们坚持把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作为经济工作的首要任务,统筹做好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各项工作,实现了经济总体回升向好,重点领域改革取得新进展,人民生活继续改善,社会大局保持稳定,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取得重大阶段性成果,社会主义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以及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取得新的重大进展。我们隆重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0周年,全国各族人民满怀豪情,决心在新的起点上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继续推向前进。我们加强军队全面建设,加快中国特色军事变革,军队有效履行新世纪新阶段历史使命能力得到新的提高。我们对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作出全面部署,继续开展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我们坚持“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大力支持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发展经济、改善民生,隆重庆祝澳门回归祖国10周年。我们牢牢把握两岸关系和平发展的主题,推动两岸关系实现历史性转折,加强两岸经济和文化交流合作,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呈现新局面。我们高举和平、发展、合作旗帜,推进全方位外交,积极参加应对国际金融危机、气候变化等问题国际合作,推动国际经济治理结构改革,维护我国发展外部环境,促进了世界和地区和平、稳定、繁荣。

这些成绩的取得极其不易,是党中央、国务院科学应对、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团结一心、共同奋斗的结果。我们在过去一年里遇到的各种风险挑战,是对全党全国各族人民信心和勇气的重大考验,是对我们党执政能力的重大考验。在这场重大

考验中,我们积累了在复杂环境里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重要经验,为我们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打下了更为坚实的基础。

同志们、朋友们!

2010年是实施“十一五”规划的最后一年。做好今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对夺取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全面胜利、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为“十二五”规划启动实施奠定良好基础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当前,世界经济出现复苏迹象,国际社会战胜国际金融危机信心增强,同时世界经济复苏基础并不稳固,各种全球性问题相互交织,世界经济全面复苏将是一个缓慢复杂的过程。综合起来看,我国继续处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和社会矛盾凸显期,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任务艰巨繁重。全党全国要增强必胜信心,增强忧患意识,牢牢把握机遇,努力把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做得更好。

我们要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保持宏观经济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根据新形势新情况着力提高政策的针对性和灵活性,更加注重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更加注重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经济结构调整,更加注重推进改革开放和自主创新、增强经济增长活力和动力,更加注重改善民生、保持社会和谐稳定,更加注重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推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以及生态文明建设迈出新步伐,推动新形势下党的建设开创新局面,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征程上取得新成绩。

在新的一年里,我们要全面把握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巩固和发展我国经济回升向好势头,提高宏观调控水平,加大经济结构调整力度,夯实“三农”发展基础,大力支持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加快发展,抓好节能减排和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深化经济体制改革,保质保量完成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任务,努力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我们要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做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扩大人民民主,转变政府职能,深化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的和谐。我们要继续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不断巩固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加快文化体制改革步伐,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繁荣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增强中华文化国际影响力。我们要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优先发展教育,坚持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加快建设覆盖城乡居

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切实保障农村贫困家庭、城镇困难家庭、离退休职工、在校贫困大学生的基本生活,全面落实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任务,提高社会管理和服务水平,深入开展平安创建活动,全力维护社会稳定。我们要扎实推进军队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树立当代革命军人核心价值观,切实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我们要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继续搞好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不断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根本政治保证。

在新的一年里,我们要坚定不移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严格按照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办事,全力支持特别行政区政府依法施政,加强内地同香港、澳门交流合作,统筹规划珠江三角洲地区未来发展,促进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

在新的一年里,我们要坚持“和平统一、一国两制”的方针,巩固和发展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局面,推动扩大两岸经济、文化、教育领域交流合作,更好造福两岸同胞,更好维护台海和平。

在新的一年里,我们要坚持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始终不渝走和平发展道路,始终不渝奉行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坚持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同所有国家发展友好合作,继续积极参加应对国际金融危机、气候变化等问题国际合作,同各国人民一道推动建设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

以新中国成立60周年为标志,我国发展已经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全国各族人民都为伟大祖国的发展进步感到无比自豪,都对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进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充满必胜信心。我们要继续创造伟业,必须顽强拼搏、开拓创新、团结前进。顽强拼搏,就是要树立敢于胜利的信念,以排除万难的勇气、坚忍不拔的斗志、昂扬奋发的干劲,勇敢战胜前进道路上的各种风险挑战,矢志不渝推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开拓创新,就是要继续解放思想,大力培育改革创新意识、增强改革创新勇气,不断推进理论创新、制度创新、科技创新、文化创新以及其他各方面创新,不断开创党和国家各项事业新局面。团结前进,就是要加强全党的团结、全国各族人民的团结、海内外中华儿女的团结,形成共克时艰、共创伟业的强大力量,为祖国发展进步、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不懈奋斗!

同志们、朋友们!

在过去的一年里,人民政协高举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旗帜,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参政议政、建言献策,为有效应对国

际金融危机冲击、推进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进程、促进祖国和平统一大业作出了重要贡献。人民政协60年的光辉实践告诉我们,必须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把人民政协事业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坚持发挥人民政协作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的重要机构作用,坚持发挥人民政协作为大团结大联合组织的作用,巩固好、发展好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不断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增添新力量。

在新的一年里,人民政协要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充分发挥自身优势,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发挥协调关系、汇聚力量、建言献策、服务大局的重要作用,为全面完成今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任务献计出力。

同志们、朋友们!

新的一年已经开始,艰巨繁重的任务正等着我们去完成。让我们进一步携起手来,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顽强拼搏,开拓创新,团结前进,为全面实现“十一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继续奋斗!

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到河北省三河市农村考察

元旦下午,胡锦涛前往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实地考察农业农村发展情况,看望慰问基层干部群众,给大家带来新年的祝福。

考察途中,胡锦涛叮嘱当地负责同志,农业始终是我们国家安天下、稳民心的战略产业。这几年,我国农业形势比较好,特别是粮食连续6年增产,农民收入连续6年较快增长。越是形势好,越不能掉以轻心。总书记要求各级党委和政府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放在重中之重的位置,认真落实中央支持“三农”发展的方针政策和工作部署,不断增加“三农”投入,依靠科学技术大力发展现代农业,确保粮食生产不滑坡,确保农民收入不徘徊,确保农村发展好势头不逆转。

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办公厅主任令计划,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政策研究室主任王沪宁一同考察。

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到黑龙江省大庆市和齐齐哈尔市看望慰问干部群众

元旦下午,温家宝飞抵大庆即直奔油田,看望“新时期钢铁钻井队”15152钻井队的工人们。他登上钻井平台,向工人们致以新年问候,鼓励工人们继续发扬大庆精神,努力建设一个百年油田。

温家宝随后参观了大庆油田历史陈列馆,并亲切看望了当年曾参加“石油会战”的马德仁、薛国邦及“新时期铁人”王启民等石油战线劳动模范。他还来

到汇聚上百家企业的大庆服务外包产业园看望员工。

温家宝十分关心改善民生的情况。在大庆期间,他先后来到东城领秀安居小区、黎明社区,了解石油工人的住房和社会保障情况。

1月2日上午,温家宝先后看望了林甸县三合乡胜利村和齐齐哈尔市新合家园的城乡居民,并来到齐齐哈尔二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走进重装车间看望一线工人。

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在南宁正式启动

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由中国和东盟10国共同组成,拥有19亿消费者、近6万亿美元国内生产总值和4.5万亿美元贸易总额,是世界上人口最多的自由贸易区,是全球第三大自由贸易区,也是由发展中国家组成的最大自由贸易区。

自贸区启动后,中国和东盟6个老成员国文莱、菲律宾、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泰国、新加坡之间,超过90%的产品将实行零关税。

新闻出版总署下发《关于进一步推动新闻出版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该意见第一次为我国新闻出版产业所包含的内容进行了定义,明确了推动新闻出版产业发展的五项目标:力争到“十二五”末,实现新闻出版产业增加值比2006年翻两番;形成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知名品牌以及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骨干新闻出版企业;数字出版、网络出版、手机出版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水平和速度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基本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健康繁荣的现代出版物市场体系和技术先进、覆盖全面、传输快捷的现代传播体系;基本扭转新闻出版产品和服务的出口逆差状况,大幅度提升中华文化的国际传播力和影响力。

1月2日

国家主席胡锦涛与厄瓜多尔总统拉斐尔·科雷亚·德尔加多就两国建交30周年互致贺电

国务院下发《关于试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为加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规范社会保险基金收支行为,明确政府责任,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国务院决定试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现就有关问题提出以下意见:

一、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指导思想和原则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条例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通过对社会保险基金筹集和使用实行预算管理,增强政府宏观调控能力,强化社会保险基金的管理和监督,保证社会保险基金安全完整,提高社会保险基金运行效益,促进社会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依法建立,规范统一。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建立,严格执行国家社会保险政策,按照规定范围、程序、方法和内容编制。

统筹编制,明确责任。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按统筹地区编制执行,统筹地区根据预算管理方式,明确本地区各级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责任。

专项基金,专款专用。社会保险各项基金预算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收支内容、标准和范围,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或挪作他用。

相对独立,有机衔接。在预算体系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单独编报,与公共财政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对独立、有机衔接。社会保险基金不能用于平衡公共财政预算,公共财政预算可补助社会保险基金。

收支平衡,留有结余。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坚持收支平衡,适当留有结余。

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范围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按险种分别编制,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生育保险基金等内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建立的其他社会保险基金,条件成熟时,也应尽快纳入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管理。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包括基金收入预算和基金支出预算。基金收入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利息收入、财政补贴收入、转移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下级上解收入、其他收入等;基金支出主要包括基本养老金支出、医疗补助金支出、丧葬抚恤补助支出、转移支出、补助下级支出、上解上级支出、其他支出等。

失业保险基金预算包括基金收入预算和基金支出预算。基金收入主要包括失业保险费收入、利息收入、财政补贴收入、转移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下级上解收入、其他收入等;基金支出主要包括失业保险金支出、医疗补助金支出、丧葬抚恤补助支出、职业培训和职业介绍补贴支出、转移支出、补助下级支出、上解上级支出、其他支出等。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包括基金收入预算和基金支出预算。基金收入主要包括基本医疗保险

费收入、利息收入、财政补贴收入、转移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下级上解收入、其他收入等；基金支出主要包括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转移支出、补助下级支出、上解上级支出、其他支出等。

工伤保险基金预算包括基金收入预算和基金支出预算。基金收入主要包括工伤保险费收入、利息收入、财政补贴收入、转移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下级上解收入、其他收入等；基金支出主要包括工伤保险待遇支出、劳动能力鉴定费支出、转移支出、补助下级支出、上解上级支出、其他支出等。

生育保险基金预算包括基金收入预算和基金支出预算。基金收入主要包括生育保险费收入、利息收入、财政补贴收入、转移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下级上解收入、其他收入等；基金支出主要包括生育保险待遇支出、医疗费支出、转移支出、补助下级支出、上解上级支出、其他支出等。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方法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采用科学、规范的方法，提高预算编制的预见性、准确性、完整性和科学性。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的编制应综合考虑统筹地区上年度基金预算执行情况、本年度经济社会发展水平预测以及社会保险工作计划等因素，包括社会保险参保人数、缴费人数、缴费工资基数等。统筹地区人民政府应根据社会保险基金收支、财政收支等情况，合理安排本级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的编制应综合考虑统筹地区本年度享受社会保险待遇人数变动、经济社会发展状况、社会保险政策调整及社会保险待遇标准变动等因素。社会保险待遇支出预算应根据上年度享受社会保险待遇对象存量、上年度人均享受社会保险待遇水平等因素确定，同时考虑本年度变动情况；社会保险非待遇性支出预算要严格执行社会保险政策和管理制度规定。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和审批

统筹地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由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编制，经本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核汇总，财政部门审核后，由财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联合报本级人民政府审批。社会保险费由税务机关征收的，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草案由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会同税务机关编制。

统筹地区财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将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报本级人民政府审批后，报上一级财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省级财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将本省（区、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报本级人民政府后，报财政部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全国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部汇总编制，财政部审核后，由财政部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联合向国务院报告。待条件成熟时，由国务院适时向全国人大报告。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和调整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经统筹地区人民政府批准后，由财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批复，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具体执行。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应严格按照批准的预算和规定的程序执行，并定期向本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和财政部门报告。社会保险费由税务机关征收的，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批复税务机关和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税务机关应严格按照批准的预算和规定的程序执行，并定期向本级财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报告。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不得随意调整。在执行中因特殊情况需要增加支出或减少收入，应当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方案。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由统筹地区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提出调整方案，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核汇总，财政部门审核后，由财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联合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社会保险费由税务机关征收的，社会保险费收入预算调整方案由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会同税务机关提出。

六、社会保险基金决算

年度终了，统筹地区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应按有关规定编制年度社会保险基金决算草案，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核汇总，财政部门审核后，由财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联合报本级人民政府审批。

统筹地区财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将社会保险基金决算草案报本级人民政府审批后，报上一级财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省级财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将本省（区、市）社会保险基金决算草案报本级人民政府后，报财政部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全国社会保险基金决算草案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汇总编制，财政部审核后，由财政部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联合向国务院报告。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组织实施

各地区要根据本意见并结合本地实际，编制2010年度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同时，进一步做好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调整 and 决算等工作。统筹地区人民政府要建立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考核和激励约束机制，推进预算工作组织实施。统筹地区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编制及调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情况，应及时报上一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财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抓紧制定有关配套制度和办法，加强指导，积极稳妥地推进这项工作。

建立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完善社会保险基金管理的一项重大制度建设，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各级人

民政府要充分认识建立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制度的重大意义,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精心组织。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要认真执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各项制度和办法,积极配合,确保试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时,在基金预算编制过程中加强与有关部门的信息交流和沟通,逐步建立健全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信息公开制度。

国务院

2010年1月2日

广东足球队在肇庆战胜香港队以总比分3:2夺得第三十二届“省港杯”冠军

马思忠逝世

宁夏回族自治区原政协主席马思忠同志,因病医治无效,1月2日3时04分在银川逝世,享年79岁在银川逝世,享年79岁。

马思忠1931年生于宁夏西吉县,1943年投身革命,194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81年后,他历任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常委、政府副主席。1988年和1993年,马思忠先后当选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六、七届人大常委会主任。1998年,马思忠当选政协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委员会主席。

马思忠是中共十一、十二、十三届中央候补委员,中共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六、十七大代表,第三、七、八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八届全国人大民族委员会委员,第九届全国政协委员。

1月3日

中央军委下发《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军队党的建设的意见》

据新华社报道:经胡锦涛主席批准,中央军委日前下发《中央军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军队党的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这是贯彻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的重要举措,是落实胡锦涛主席关于加强军队党的建设重要指示的实际行动。

《意见》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总结概括军队党的建设的宝贵经验,深刻分析新的形势任务对军队党的建设提出的新要求,明确提出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军队党的建设的总体要求,对军队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作出重要部署,是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军队党的建设的重要指导性文件。

《意见》指出,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通过的《决

定》,是指导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党的建设的纲领性文件。胡锦涛同志在全会上的重要讲话,为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指明了方向。当前,我军建设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国际国内形势深刻变化和军队使命任务拓展对军队党的建设提出更高要求。全军和武警部队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一定要认真学习领会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充分认清以改革创新精神推进军队党的建设的极端重要性,认清新形势下军队党的建设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新考验,认清加强和改进军队党的建设面临的艰巨任务,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忧患意识和使命意识,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更加自觉的行动,努力把军队党的建设提高到新的水平。

《意见》明确,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军队党的建设,必须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关于“四个着眼于”的要求,坚持以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为主线,认真贯彻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方针,紧紧围绕中心任务全面加强军队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努力提高军队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为军队现代化建设和军事斗争准备提供坚强的思想和组织保证。

《意见》要求,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军队党的建设,必须把坚持党对军队绝对领导作为最根本的政治要求,必须把推动国防和军队建设科学发展作为根本着眼点,必须把有效履行新世纪新阶段我军历史使命作为根本目的。《意见》明确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加强和改进军队党的建设的主要任务,提出要按照建设马克思主义学习型政党要求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着眼提高贯彻民主集中制质量积极稳妥地发展军队党内民主,建设坚强有力、奋发有为的领导班子和高素质干部队伍,围绕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建强基层党组织,大力弘扬我党我军的优良作风,坚持以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为重点抓好军队反腐倡廉工作。

《意见》强调,各级党委和领导干部要自觉树立抓好党建是本职、不抓党建是失职、抓不好党建是不称职的观念,切实加强对党的建设的领导。要认真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深化对军队党的建设重大现实问题研究,做好健全完善党内法规制度工作,改进创新党建工作方式方法,增强党建工作的时代感和科学性。

《意见》号召,各级党组织要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决定》和本意见作为重要政治任务,着力在深入学习、吃透精神上下功夫,在联系实际、找准问题上下功夫,在指导实践、抓好落实上下功夫,始终坚